



機構客戶開戶申請指引

- 請下載所有需用的開戶文件:
 - 客戶資料表;
 - 現金客戶合約;
 - 董事局決議案核證摘要;
 - 印鑑咭兩張;
 - 自我證明表格 – 公司或實體 (CRS-E)
 - 自我證明表格 – 控權人 (CRS-CP) (如適用)
- 請仔細閱讀以上各文件。如遇有任何疑問，特別是風險披露聲明的部份，請即向我們查詢。請填妥客戶資料表格內所有與閣下有關的部份，並在任何不適用之處填上『N/A』或畫上『X』符號。未填妥的客戶資料表格可能令閣下的申請受到不必要的延誤。
- 在以上各文件的適當部份由被授權人簽署填寫姓名、簽署及簽署日期，並蓋上申請公司之印鑑。
- 邀請一位在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持牌的人士或萬利豐的員工或太平紳士或其他專業人士如：執業會計師、律師、公證人或銀行的分行經理見證閣下的簽署，並在以上文件中的見證人欄上簽署，填上其職業及見證的所在地及驗證閣下的補充文件 (第 5 點)。
- 將上述已填妥的文件，連同下列的補充文件交/寄回『萬利豐證券有限公司』，香港中環士丹利街 10-12 號萬利豐中心 5 樓:
 - 最近期之周年報表、詳列董事及持股人名單之文件或同類文件如最近六個月內發出之 Certificate of Incumbency (經核證副本);
 - 公司成立備忘錄及章程或同類文件(經核證副本);
 - 公司註冊證明書或同類文件(經核證副本);
 - 商業登記證或同類文件(經核證副本);
 - 獲授權人士及最終權益擁有人之身份證或護照文件核證副本;
 - 被授權人之名片(如適用);
 - 最近三個月之獲授權人士及最終權益擁有人之地址證明的文件核證副本，如水費單，電費單等...

在齊集所有必須的文件前，我們將不能為閣下開設帳戶。在開設帳戶後，我們會將整份開戶文件的副本寄上以給閣下作紀錄。而閣下的網上股票買賣戶口的用戶名稱及登入密碼，將以兩封獨立電子郵件的形式，分別寄交閣下。閣下只需按照電子郵件中的指引，便可啟動閣下的網上股票買賣戶口。

為保障閣下的利益，請將閣下的戶口用戶名稱及登入密碼保密。此外，閣下亦必須對任何因未經授權的第三者下單或不正當使用閣下的網上股票買賣戶口或因政府/監管機構的行動而引起的實質的或可預期的索償、毀壞或損失及/或刑罰負上全部責任。

如遇有任何疑問，請聯絡閣下的客戶經紀或致電我們的客戶服務熱線(852) 2536 8808 或傳真至 (852) 2810 4310 或電郵至 mint@malahon.com 查詢。